四川外国语大学第四届学生羽毛球比赛规程

1. **比赛时间、地点**

2016年5月16日—5月25日16：30在东区羽毛球场进行。

1. **比赛项目**

比赛形式：混合团体赛赛制；团体赛五场三胜制（男单、女单、男双、女双、混双）

1. **参赛办法**
2. 凡本院正式学生，身体健康者均可报名。
3. 每单位限报一队，每队限报领队一名，运动员最多10人（5男5女、其中替补男、女各一人），最少4人（2男2女）。每人每场最多参加两项。
4. 参加单位（25个单位）

研究生院、翻译学院、英语学院高年级（12、13级）、英语学院2014级、英语学院2015级、国际关系学院高年级（12、13级）、国际关系学院2014级、国际关系学院2015级、国际商学院高年级（12、13级）、国际商学院2014级、国际商学院2015级、商务英语学院、应用外语学院、新闻传播学院高年级（12、13级）、新闻传播学院低年级（14、15级）、中文系、法语系、德语系、日语系、东方语学院、俄语系、西班牙语系、社会学系、国际教育学院、教育学院。

1. **比赛办法**
2. 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羽毛球规则21分制，并执行三局两胜制。
3. 比赛赛制根据报名情况而定。
4. **报名**
5. 报名日期：2016年5月5日至12日。
6. 报名方式：各单位请将纸质报名表交体育部范金刚老师处，
7. 联系电话：13883785637。
8. 各参赛队请派代表于5月13日下午2：00到体育部办公室参加抽签。
9. **录取名次和奖励办法**

本次比赛取团体前六名，颁发奖状，前三名颁发个人奖状证书。

1. **比赛要求**
2. 比赛期间领队应到场，负责本队管理，参赛选手需要学生证备查。
3. 参赛选手应提前到场，迟到10分钟按弃权处理。
4. 所有参赛选手必须严格遵守比赛各项纪律，不得有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、罢赛、扰乱赛场秩序等行为，违者给予相应的处罚。
5. **其它**
6. 有关赛程安排于2016年5月15日前登陆体育部网站查看。
7. 如遇雨比赛时间顺延或另行通知。
8. 本《规程》的解释权、修改权属体育部。
9. 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